|  |
| --- |
| **上海商学院2016年度收入预算表**编制单位：上海商学院 单位：元 |
| 本年收入 |
| 项目 | 预算数 |
| 一、财政拨款收入 | 251,700,000.00 |
| 1、一般预算资金 | 251,700,000.00 |
| 2、政府性基金 | 　 |
| 二、事业收入（含教育收费） | 86,089,000.00 |
| 三、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| 　 |
| 四、其他收入 | 3,000,000.00 |
| 总计 | 340,789,000.00 |

 学校2016年收入预算共计3.408亿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2.517亿元，占学校总体收入预算的73.86%，事业收入0.861亿元，占学校总体收入预算的25.26%，其他收入0.03亿元，占学校总体收入预算的0.88%。

名词解释：

财政拨款收入：财政预算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。包括市局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、区财政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。

事业收入是指：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其他收入是指：事业单位除财政补助收入、事业收入、上级补助收入、附属单位上缴收入、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，包括投资收益、银行存款利息收入、租金收入、捐赠收入、现金盘盈收入、存货盘盈收入、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、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。

|  |
| --- |
|  |